

**嘉友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调整 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  
**个人层面绩效考核指标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嘉友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于 2024 年 7 月 29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 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个人层面绩效考核指标的议案》，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批准及实施情况**

公司分别于 2022 年 12 月 22 日、2023 年 1 月 9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和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等相关议案，同意公司实施 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简称“本计划”），本计划份额总数为 36,680,000 份，对应的股份数量为 3,500,000 股，股份来源为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回购的股份。

2023 年 3 月 23 日，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所持有的 3,500,000 股公司股票非交易过户至公司 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证券账户，过户价格为 10.48 元/股。

2023 年 3 月 28 日，公司召开 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第一次持有人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设立公司 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的议案》《关于选举公司 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委员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同意本计划设立管理委员会，选举唐世伦女士、李滔先生、杨晓峰先生为管理委员会委员。

因公司实施权益分派，本计划持有公司股份数量由 3,500,000 股增加至 6,860,000 股。本计划存续期为 60 个月，所持标的股票分三期解锁，解锁时点分别为自公司公告最后一笔标的股票过户至本计划名下之日起满 15 个月、27 个月、39 个月，对应的解锁比例分别为 40%、40%、20%。

2024 年 6 月 27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

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 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第一个锁定期届满暨解锁条件成就的议案》，本计划第一个锁定期于 2024 年 6 月 27 日届满，解锁比例为 40%，解锁股份数量为 2,744,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28%。

## 二、本次调整个人层面绩效考核指标情况

为进一步细化绩效考核结果及解锁比例，公司拟对本计划个人层面绩效考核指标进行调整，本次调整涉及《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中“五、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锁定期及业绩考核”之“（三）员工持股计划的业绩考核”之“2、个人层面绩效考核”和《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中“第七条 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锁定期及业绩考核”之“（三）业绩考核”之“2、个人层面绩效考核”的相关内容。具体调整情况如下：

调整前：

持有人的绩效评价结果划分为 A、B、C、D 四档，考核评价表适用于考核对象。届时根据下表确定持有人的解锁比例：

绩效考核结果	A	B	C	D
个人层面解锁比例	100%	90%	80%	0%

调整后：

持有人的绩效评价结果划分为 A、B、C、D、E、F 六档，考核评价表适用于考核对象。届时根据下表确定持有人的解锁比例：

绩效考核结果	A	B	C	D	E	F
个人层面解锁比例	100%	85%	70%	50%	30%	0%

除上述调整外，《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其他内容不变。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修订稿）》《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修订稿）》。

本次调整个人层面绩效考核指标事项已经 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第二次持有人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三、本次调整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自实施 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以来，不断优化绩效考核制度，建立健全

激励约束机制，调整后的绩效考核指标符合公司实际情况，更具有灵活性和挑战性。本次调整个人层面绩效考核指标有利于调动公司经营管理层、核心管理人员、骨干员工积极性，提高员工凝聚力和公司竞争力，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 **四、独立董事、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意见**

##### **（一）独立董事意见**

2024年7月29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2022年员工持股计划个人层面绩效考核指标的议案》，认为本次调整个人层面绩效考核指标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相关决策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调整有利于调动公司经营管理层、核心管理人员、骨干员工积极性，进一步发挥激励约束作用，提高员工凝聚力和公司竞争力，促进公司持续稳定发展。综上，同意调整个人层面绩效考核指标事项，并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 **（二）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意见**

2024年7月29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2022年员工持股计划个人层面绩效考核指标的议案》，认为本次调整个人层面绩效考核指标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调整后的绩效考核指标符合公司实际情况，更具有灵活性和挑战性。本次调整有利于调动公司经营管理层、核心管理人员、骨干员工积极性，提高员工凝聚力和公司竞争力，促进公司持续稳定发展。综上，同意调整个人层面绩效考核指标事项，并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公司将持续关注本计划的实施进展情况，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嘉友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7月30日